

证券代码：603259

证券简称：药明康德

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40

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受托人完成《2025 年 H 股奖励信托计划》基本授予条件项下 15 亿港元 H 股股票购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H 股奖励信托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2025 年 H 股奖励信托计划》”）。根据《2025 年 H 股奖励信托计划》，受托人使用公司提供的不超过 15 亿港元的资金通过市场内交易方式以现行市场价格购买 H 股股票作为基本授予条件项下授予奖励股票的来源（不会稀释现有股东权益），该等股票将用以激励公司的核心员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及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股东大会会议材料及决议公告；除非另有说明，本公告所涉词语简称的含义与《2025 年 H 股奖励信托计划》、前述股东大会会议材料的定义一致。

截至 2025 年 6 月 12 日，受托人根据公司指示通过市场内交易方式实施《2025 年 H 股奖励信托计划》项下的 H 股股票购买，累计使用资金 15 亿港元，购买股份数为 21,105,089 股，占公司截至本公告日总股本的约 0.73%，前述购买的 H 股股票将作为《2025 年 H 股奖励信托计划》项下基本授予条件（即公司于 2025 年实现的营业收入达到人民币 420 亿元或以上）达成后向选定参与者授予奖励的股份来源。

为便于投资者了解《2025 年 H 股奖励信托计划》的实施进展作出如上说明，尽管如此，《2025 年 H 股奖励信托计划》的基本授予条件能否成就存在不确定性，公司将根据适用法律法规及《2025 年 H 股奖励信托计划》的规定执行相关计划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6月14日